公司代码:600220　　公司简称:江苏阳光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陈丽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燕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382,297,189.72	3,877,317,814.46	13.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55,192,512.85	1,689,708,124.60	3.8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367,084.06	170,311,585.36	82.82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02,246,179.31	1,686,061,205.60	-1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484,388.25	48,907,362.59	33.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306,865.97	44,989,766.55	34.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0	2.96	增加0.8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7	0.0274	33.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7	0.0274	33.9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64,032.86	3,760,6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22,725.17	2,448,199.43
所得税影响额	-339,018.58	-963,308.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20.31	-67,968.75
合计	2,449,759.76	5,177,522.28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65,619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150,663,362	8.448	0	质押	150,663,362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丽芬	148,181,020	8.309	0	质押	148,181,020	境内自然人
陆宇	144,300,000	8.092	0	质押	144,300,000	境内自然人
孙宁玲	91,648,980	5.139	0	质押	91,648,980	境内自然人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6,602,800	3.174	0	无		未知
胡小波	53,683,485	3.010	0	质押	45,020,000	境内自然人
刘荷娣	19,740,000	1.107	0	质押	19,740,000	境内自然人
高敏	17,000,000	0.953	0	质押	17,000,000	境内自然人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0.947	0	无		未知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0.947	0	无		未知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0.947	0	无		未知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0.947	0	无		未知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0.947	0	无		未知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0.947	0	无		未知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0.947	0	无		未知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0.947	0	无		未知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0.947	0	无		未知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0.947	0	无		未知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150,663,362	人民币普通股	150,663,362
陈丽芬	148,181,020	人民币普通股	148,181,020
陆宇	144,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300,000
孙宁玲	91,648,980	人民币普通股	91,648,98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6,602,800	人民币普通股	56,602,800
胡小波	53,683,485	人民币普通股	53,683,485
刘荷娣	19,7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40,000
高敏	1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90,3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90,3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90,3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90,3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90,3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90,3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90,3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90,3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90,3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89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90,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陈丽芬女士、陆宇先生、孙宁玲女士为一致行动人。2013年8月5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阳光集团(持有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8.448%)与本公司第二大股东陈丽芬(持有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8.309%)、第三大股东陆宇(持有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8.092%)、第四大股东孙宁玲(持有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5.139%)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合计持有公司表决权比例为29.988%。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应收账款	364,366,709.04	254,025,324.80	110,341,384.24	43.44%
预付款项	27,686,893.80	181,582,215.03	-153,895,321.23	-84.75%
在建工程	80,755,772.19	47,744,982.32	33,010,789.87	69.14%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118,500,000.00	-98,500,000.00	-83.12%
预收款项	45,201,107.85	34,575,633.11	10,625,474.74	30.73%
应交税费	-2,653,379.02	-20,948,081.50	18,294,702.48	-87.33%
其他应付款	65,316,263.44	31,693,295.85	33,622,967.59	106.09%
长期应付款	84,298,942.47	129,814,797.89	-45,515,855.42	-35.06%
利润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资产减值损失	-4,673,233.57	7,218,541.85	-11,891,775.42	-164.74%
投资收益	11,806,930.50	1,728,240.17	10,078,690.33	583.18%
营业外收入	6,308,937.34	4,397,085.35	1,911,851.99	43.48%
营业外支出	999,826.40	283,822.32	716,004.08	252.27%
所得税费用	20,821,091.14	15,268,701.56	5,552,389.58	36.36%
净利润	76,261,322.12	57,995,022.79	18,266,299.33	31.50%
现金流量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367,084.06	170,311,585.36	141,055,498.70	82.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007,862.14	-151,454,115.67	-541,553,746.47	357.57%

应收账款:较期初增加43.44%,主要系本期收到的货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较期初减少84.75%,主要系上期支付的款项本期已收到货物所致;

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69.14%,主要系本期增加人才科技研发楼所致;

应付票据:较期初减少83.12%,主要系本期减少了应付票据结算所致;

预收款项:较期初增加30.73%,主要系收到客户的预收款项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较期初增加87.33%,主要系本期进项税金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106.09%,主要系预提中期票据利息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较期初减少35.06%,主要系融资租赁本息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164.74%,主要系本期收到以前年度核销的坏账8287149元所致;

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583.18%,主要系本期收到委托放款利息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43.48%,主要系本期无需支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252.27%,主要系本期增加防洪保安基金所致;

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36.36%,主要系本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加31.50%,主要系本期热电行业煤碳价格下降、利润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82.82%,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357.57%,主要系本期增加委托放款所致。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宁夏阳光硅业有限公司亏损严重,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企业资产已不足以清偿全部到期债务,我公司作为债权人向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宁夏阳光硅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并得到了法院正式受理,并且,法院于2013年3月18日正式宣告宁夏阳光硅业有限公司破产。目前破产清算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公司将会根据宁夏阳光的破产进程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事项我公司已在临时公告做详细披露,详见2013年1月30日、3月20日、9月3日、2014年4月9日、9月23日、2015年8月18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

3.3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丽芬
日期	2015-10-25

公司代码:600486　　公司简称:扬农化工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程晓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兆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洁宇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506,956,458.38	4,307,765,411.23	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00,135,350.81	2,717,880,660.38	10.39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964,255.22	515,651,905.31	-61.6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339,578,011.96	2,088,748,311.80	1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9,635,320.80	317,126,472.67	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4,423,675.83	302,311,778.24	-2.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2	13.04	减少1.9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31	1.023	0.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31	1.023	0.7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4,000.95	-114,000.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00.00	976,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280.70	-554,817.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094,834.37	29,282,950.53	
所得税影响额	-735,582.93	-4,399,594.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98.98	21,107.47	
合计	4,169,668.77	25,211,644.97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6,14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12,084,812	36.17	0	无		国有法人
扬州福源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8,082,823	5.84	0	无		国有法人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8,478,189	2.74	0	无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423,787	2.40	0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7,399,372	2.39	0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5,972,604	1.93	0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5,074,968	1.64	0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4,000,088	1.29	0	无		其他
陶孝明	3,294,272	1.06	0	无		境内自然人
TEMASEK FULLERTON ALPHA PTE LTD	2,956,090	0.95	0	无		境外法人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12,084,812	人民币普通股	112,084,812
扬州福源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8,082,823	人民币普通股	18,082,823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8,478,189	人民币普通股	8,478,18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423,787	人民币普通股	7,423,78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7,399,372	人民币普通股	7,399,372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5,972,604	人民币普通股	5,972,604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5,074,968	人民币普通股	5,074,968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4,000,088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88
陶孝明	3,294,272	人民币普通股	3,294,272
TEMASEK FULLERTON ALPHA PTE?? LTD	2,956,090	人民币普通股	2,956,09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扬农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和扬州福源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未知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变动幅度(%)	说明
应收票据	30,285.18	15,044.73	101.30	随旺季销售的增加而增加,票据的期限一般3-6个月,将在下半年陆续收款
应收账款	46,359.38	33,844.99	36.98	一方面随旺季销售的增加而增加,另一方面部分账期延长,账款将在下半年陆续回笼,相比半年度期末已有所下降
其他流动资产	33,627.31	53,123.35	-36.70	主要是到期收回理财投资本金
在建工程	100.41	28,817.33	-99.65	子公司优嘉公司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14,191.75	9,347.64	51.82	是购买的土地
其他应付款	4,623.91	829.59	457.37	主要是应付的排污费增加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变动幅度(%)	
销售费用	2,730.27	1,948.68	40.11	主要是运费和销售人员工资增加
管理费用	18,825.88	14,165.37	32.90	主要是研发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4,116.12	-2,927.65	不适用	主要是汇兑收益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623.08	369.91	338.77	应收账款增加而计提的坏账准备
投资收益	2,928.30	881.10	232.35	理财投资到期投资收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96.43	51,565.19	-61.61	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中化集团公司	见附表	长期	否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中化集团公司	见附表	长期	否	是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解决同业竞争	中化集团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扬农化工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以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具体经营状况确定经营原则,促使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不从事与扬农化工现有业务产生竞争或可能导致竞争的业务。 若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导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未来从事的业务与扬农化工现有业务产生竞争或可能导致竞争的,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将及时采取措施予以转让或终止相关业务,并促使扬农化工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受让权。 3.本次收购完成后,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机会与扬农化工产生竞争或可能导致竞争的,本公司保证在获悉该业务机会后立即书面告知扬农化工,并尽最大努力促使扬农化工在同等条件下获得此业务机会。 4.本公司承诺,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通过对扬农化工的实际控制能力损害扬农化工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解决关联交易	中化集团就减少及规范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农化工")之间的关联交易事宜,兹承诺如下: 1.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敦促相关股东、董事依法行使股东或者董事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2.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扬农化工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扬农化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注:承诺中"本公司"指中国中化集团公司。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程晓曦
日期	2015-10-23

公司代码:603188　　公司简称:亚邦股份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许旭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向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秋霞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104,929,740.11	3,425,590,616.50	1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68,045,744.99	2,712,849,522.98	9.41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540,706.86	358,548,412.56	-58.29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44,852,624.29	1,927,675,458.31	-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8,931,738.58	515,118,517.67	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6,484,927.20	517,153,477.08	1.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87	48.40	减少29.5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356	1.1924	-21.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356	1.1924	-21.5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7,292.16	-4,045,274.1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4,076.50	4,999,936.50	主要为公司收到的常州市企业上市挂牌和再融资奖励资金和控股孙公司江苏华尔化工有限公司收到的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资金等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067,520.54	14,739,447.82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到期收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2,392.39	-208,146.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844,088.23	-3,039,152.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552,609.04	12,446,811.38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0,79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亚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6,112,000	28.84	166,112,000	质押	159,49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	5.5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许旭东	26,030,000	4.52	26,030,000	质押	21,900,000	境内自然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660,553	2.37	0	无	0	国有法人
卢建平	12,800,000	2.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建泽	9,600,000	1.67	0	质押	9,600,000	境内自然人
钱光友	6,624,000	1.15	0	质押	3,132,000	境内自然人
刘培兴	6,400,000	1.1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童国清	6,400,000	1.1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多刚	6,400,000	1.11	0	质押	2,000,00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660,553	人民币普通股	13,660,553
卢建平	1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00,000
杨建泽	9,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00,000
钱光友	6,624,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24,000
刘培兴	6,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00,000
童国清	6,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00,000
周多刚	6,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00,000
张伟	5,9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84,00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947,800	人民币普通股	5,947,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许旭东持有亚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的股份,是该公司的董事。 2.许旭东与亚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许小初为兄弟关系。 3.杨建泽持有亚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3%的股份。 4.童国清持有亚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5%的股份。 5.钱光友持有亚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的股份。 6.刘培兴持有亚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的股份。 7.其余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403,535,409.12	241,010,426.24	67.43%	主要系公司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较多,截至期末部分票据尚未贴现及到期托收所致。
应收账款	377,640,313.06	221,169,926.22	70.75%	主要系本期收购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并表后增加应收账款7401.78万元,公司上年末应收账款集中催收,年初应收账款金额基数较低所致。
预付款项	110,077,011.71	15,659,445.48	602.94%	主要系公司在建工程预付工程和设备款增加以及增加了购买连云港亚邦龙涛置业有限公司宿舍楼的预付款6443.72万元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94,585,624.56	658,119,940.72	-40.04%	主要系公司期末未到期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206,015,501.15	149,260,028.58	38.02%	主要系公司孙公司江苏华尔化工有限公司商品染料二期工程和子公司连云港亚邦制酸有限公司硫磺制酸工程增加较多所致。
固定资产清理	94,211.96		100.00%	主要系公司部分固定资产正在清理所致。
无形资产	215,608,256.50	135,805,956.01	58.76%	主要系本期收购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并表后增加无形资产8288.43万元所致。
商誉	279,856,469.20		100.00%	主要系本期收购江苏道博购买成本和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所致。
应付票据	152,799,600.00	6,665,701.59	2192.33%	主要系本期收购江苏道博并表后增加应付票据1.5亿元所致。
预收款项	15,097,145.19	25,060,751.45	-39.76%	主要系公司本期预收账款较年初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133,533,881.47	63,507,433.28	110.26%	主要系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增加较多所致。
其他应付款	141,783,510.90	5,147,686.74	2654.32%	主要系期末尚未支付的收购江苏道博股权款1.10亿元和江苏道博并表后其他应付款增加1749.10万元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83,000.00	-100.00%	主要系期初预提费用本期结算所致。
长期借款	3,342,850.82		100.00%	主要系本期收购江苏道博并表后增加长期借款334.29万元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356,643.98		100.00%	主要系公司收购江苏道博并表时,江苏道博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的的税基础与公允价值形成的暂时性差异所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股本	576,000,000.00	288,000,00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未分配利润	1,085,600,853.00	834,669,114.42	30.06%	主要系今年公司实现净利润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47,956,505.11		100.00%	主要系公司和其他股东向子公司亚邦制酸增资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688,544.80	45,204,326.78	-101.52%	主要系公司上市后银行贷款减少,贷款利息支出下降所致。
投资收益	16,705,235.43	2,379,248.44	602.12%	主要系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获得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8,230,687.16	65,972,006.12	-87.52%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子公司安徽亚邦化工有限公司及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公司根据与铜陵县滨江工业区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搬迁补偿协议,上年同期确认6372.19万元收入所致。
营业外支出	7,484,171.37	68,415,660.46	-89.06%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子公司安徽亚邦化工有限公司及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公司发生搬迁支出6409.19万元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344,051.26	-	100.00%	主要系公司和其他股东向子公司亚邦制酸增资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540,706.86	358,548,412.56	-58.29%	主要系公司期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比上年同期增加较多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870,548.02	-65,580,121.63	40.09%	主要系公司本期收购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支付2.64亿元现金净额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279,254.65	1,005,308,660.29	-124.20%	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上市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所致。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5年9月7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自有资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张华等17名自然人持有的江苏道博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道博")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9月8日披露的《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3)以及2015年8月20日披露的《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

近日,江苏道博已经完成了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